

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曾巧旺

電話：03-4915818#75211

電子信箱：qiaowang.zeng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授研字第11551086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課程簡章、淨零綠領培育聯盟37校名單
(1155108682-0-0.pdf、1155108682-0-1.pdf)

主旨：為因應我國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及淨零治理業務，各級政府極需辦理培訓淨零相關人才，本部開辦「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課程」，以減少貴機關辦訓行政程序，請指派所屬同仁參加，並請鼓勵承攬相關委辦計畫廠商派員參訓，以提升淨零知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攜手全國37所大專院校開設旨揭課程，教材由本部依最新政策、法規及國際趨勢統一編撰，確保符合最新碳管理實務需求，測驗通過者並可獲得本部核發之合格證明。

詳細資訊如下：

(一)課程時數及收費：48小時，每人新臺幣（下同）1萬

2,000元，由開班學校收取。

(二)開課時間及地點：由37所大專院校（名單見附件）陸續開課，可至本部「綠領人才資訊平臺」(<https://reurl.cc/mznzgM>)搜尋開班資訊。

(三)課程內容、學費優惠、測驗及證明核發等資訊，詳見簡

氣候變遷科 收文:115/07/31



1150216930

有附件

章（如附）。

二、貴機關透過指派所屬人員及鼓勵委辦廠商參加本部課程，得節省自行辦訓所需之行政作業及資源投入，並增進相關人員對我國淨零永續政策之掌握，進而提升執行相關業務之效能。

三、除旨揭課程外，本部亦跨單位合作，開設「資源循環」、「氣候變遷調適」、「淨零綠生活」及「近零碳建築」等12小時跨域加值課程。詳情亦可至本部「綠領人才資訊平臺」查詢。

四、另貴機關如有開設專班需求，可連繫本院蔡小姐或簡小姐，電話：03-4915818分機75213或75221。

正本：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

